

WO ZHIDAO SHENME



我 知 道 什 么 ?

中世纪的生活



〔法〕热纳维埃夫·多古尔 著

商 务 印 书 馆

SAIS-JE? QUE SAIS-JE? QUE SAIS-JE? QUE SAIS-JE? QUE SAIS-JE?

我知道什么？

中世纪的生活

[法]热纳维埃夫·多古尔 著

冯棠 译

商务印书馆

1998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世纪的生活/(法)多古尔著；冯棠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8

(《我知道什么?》丛书)

ISBN 7-100-02510-9

I. 中… II. ①多… ②冯… III. 生活史—西方国家—中世纪 IV. K8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15193 号

我 知 道 什 么?

中 世 纪 的 生 活

[法]热纳维埃夫·多古尔 著

冯棠 译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100710)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 京 外 文 印 刷 厂 印 刷

ISBN 7-100-02510-9/K·537

1998年12月第1版

开本 787×960 1/32

1998年1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字数 67千

印数 3 000 册

印张 4 1/2

定 价：7.50 元

QUE SAIS -JE?

GENEVIEVE D' HAUCOURT

La vie au Moyen Age

13^e édition corrigée

Presses Universitaires de France

Paris, 1993

根据法国大学出版社 1993 年第 13 次修订版译出

本书出版得到法国外交部的资助

《我知道什么?》丛书

出版说明

世界闻名的《我知道什么?》丛书,是法国大学出版社 1941 年开始编纂出版的一套普及性百科知识丛书。半个多世纪以来,随着科学知识的不断发展,该丛书选题不断扩大,内容不断更新,已涉及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各个领域及人类生活的各个方面。由于丛书作者都是有关方面的著名专家、学者,故每本书都写得深入浅出,融知识性和趣味性于一体。至今,这套丛书已印行 3000 余种,在世界上产生很大影响,被译成 40 多种文字出版。

“我知道什么?”原是 16 世纪法国哲人蒙田的一句话,它既说明了知识的永无止境,也反映了文艺复兴时期那一代人渴求知识的愿望。1941 年,法兰西民族正处于危急时期。法国大学出版社以蒙田这句话为丛书名称出版这套书,除了满足当时在战争造成的特殊形势下大学教学与学生读书的需要外,无疑具有普及知识,激发人们的读书热情,振兴法兰西

民族的意义。今天，我国正处在向现代化迈进的新时期，全国人民正在为把我国建设成繁荣富强的社会主义国家而努力奋斗，我们相信，有选择地陆续翻译出版这套丛书，对于我们来说也会起它应有的作用。

这套丛书的翻译出版得到法国大学出版社和法国驻华使馆的帮助，我们对此表示真诚的谢意。由于原作为数众多，且时间仓促，所选所译均难免不妥之处，个别著作持论偏颇，尚希读者亮察。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

1995年5月

目 录

序言	1
第一章 物质生活	12
一、其环境.....	12
二、住房.....	22
三、家具.....	29
四、衣着.....	33
五、膳食.....	38
第二章 时间节奏	44
一、一天.....	44
二、一年.....	56
第三章 人生节奏	71
一、出生.....	71
二、教育.....	78
三、婚姻.....	94
四、疾病与死亡	107
结语.....	128
注释.....	130

序　　言

我们称上起 500 年左右、下迄 1500 年左右，即从蛮族入侵和西罗马帝国灭亡，至土耳其人攻陷君士坦丁堡（1453 年）这罗马帝国的最后化身和最后遗存后为止这一千年，为中世纪。

这一千年是古代世界终结和欧洲诞生的一千年，当其结束之际，大多数近代民族已经成型，有了自己的名称和语言，这一千年遂凝固成一段特定的历史过程。

中世纪得名于 Romania⁽¹⁾ 与欧洲之间的过渡。这段时期给我们留下如此多的文物，如此多的文献，优秀史学家们进行研究，而广大公众尚未知悉。人们再也不必听那套愚蠢的说法，诸如“千年恐怖”或“中世纪蒙昧”。让我们放眼看事实。

罗马帝国是非凡的政治创造，它产生于小小的罗马城，罗马城征服邻邦，扩展统治地域，在几个世纪中达到地中海所有沿海国家，甚至达到了大陆的西陲。

罗马的秉赋是秩序和技术、组织、法律，但它也把希腊的文化和艺术吸收到自己的文化和艺术中来，终于在其领土上造就出自由的居民，从 212 年起，均成为完全的公民。一个共同的引以为自豪的祖国的成员，人们从此以后就称之为 Romania。

在鼎盛时期，它的文明——稳稳地奠定在战争和商业所滋养的奴隶制基础上——光辉灿烂，为城市文明。它到处创建和扩大城市，按照它的规划和风格，十分美丽：砖石结构，瓦顶，纪念性建筑物：神殿、圆形剧场、公共浴池、饰以雕像的广场、乃至由渡槽引水的喷泉。这些城市由坚实的大道统一于罗马城，而且也相互结为一体，条条大道有利商业和旅行，因为罗马的秩序确保一个和平与安全的统治。

居民也从四面八方纷至沓来，富人还建造起宫殿。叙利亚和犹太商人从亚洲和非洲进口商品，甚至有奢侈品香料、丝绸……孩子们在学校学习读书写字。家境优良的年轻人从师接受文法和文学、雄辩术、希腊语、法律……的教育，从而准备干一番事业，甚至要到罗马去闯一闯。

有钱有学问的贵族自愿游历，投身于本城甚或其他地方的高级职务。人民爱好公共浴池、花园、庆祝活动（对提供者行政官来说耗资靡费）：竞技（常常是残忍的）、赛车、哑剧……

农村，特别是新近刚刚在西方征服的农村，几乎与城市文明没有关联。农村居住着大多数累世累代耕作的农民、大量中小地产主（大地主在城里）以及奴隶，后者尤其生活在大地产上。这些农村处处因循年深日久有时相沿数千年的习俗——衣食住行、技艺、家庭社会关系、信仰、形形色色的遗产。

未来欧洲的这些地区远古即有人居住。数万年以来，人们在这里狩猎。数千年以来，各种人群到达这儿，考古发掘证实了这点。公元前二千年以来，源自不同祖先、长期共同生活的大陆中部形成的各集团，相互间有了共同的语言和文化。罗马人称他们为凯尔特人或高卢人。他们在西方尤为众多，因而这里被称为高卢。他们与当地人融合，当地人学会他们的语言。他们的文明是独特的：男子披长发，穿花衣长裤，这一切都传给了他们的中世纪后裔。他们的技艺常常比地中海人的技艺高：当南方还只有沉重易碎的双耳尖底瓮的时候，他们就制造出小木桶和酒桶，他们用犁⁽²⁾（而非轻摇杆步犁）耕耘，他们的制造武器者能造锁子甲和长剑。

按照古代地理学家所说，这个高卢是个好地方，几个海点缀着它，依地势划分成大量的小地区，它们全都有生活必需资源的供应，并且彼此间交通便利：故而得天独厚适于各部落定居，既有相似性，又不失

自身特色。罗马征服之际，那里有百来个“国家”(nations)，各有其名，各有小中心，大部分今天成为我们的省会，各有其知名人物，他们的某物留传下来。

罗马帝国周围是蛮族，这是些危险的邻人，因为帝国的财富使之着迷，而抢劫乃是他们发财致富的正常方式。在东部和北部，就是这种日耳曼人，根据波里比阿⁽³⁾所说，日耳曼人“只知战争与耕作，他们唯一的财富是黄金和畜群，当他们心血来潮或迫于环境而迁徙时，黄金和畜群轻易就可随身带走”。他们准备好迁移，“他们的地盘繁衍的人已无法养活”，于是威胁到了罗马，罗马在森林中无法将其战胜，便沿着大量的边界，修筑长城(limes)来巩固大片领土，确保罗马安全，为此，罗马招募了农夫和士兵。罗马感到满意，因为他们忠诚开化。可是罗马人耽于平民生活的安逸，却丧失了尚武精神，人口也出现下降趋势。

能干的皇帝、优秀的将军支撑着帝国，但是正如人们在3世纪30多年间所见到的，他们的继任将会困难重重。此时此刻，蛮族成帮结伙屠杀、蹂躏、抢劫，势如狂潮。城市急忙拆毁市郊，在市中心周围筑造围墙。城市居民一部分拥挤在这里，其他人逃之夭夭。人们还可以重新找到他们沿路埋藏的财宝。

这些入侵，尤其是 5 世纪的入侵，引起市民大迁徙；在大领地能自给自足并能防御的非常有钱的贵族，在众人伴随下返回领地，这些人就在邻近定居下来。这样便形成了无数村庄——常常是在旧址之上——其中大部分一直存在至今。

在亚洲，其他的入侵者开始行动^[4]。日耳曼居民见其临近，便要求进入罗马帝国，罗马帝国无法拒绝，遂予以接受。他们几万几万地到来，罗马的大所有者必须和他们分享房屋和土地。共同生活或多或少是愉快的，但却合法，皇帝授予蛮族头领官衔，保障其对自己人的权威。蛮族王国就此开始，而且最终还拥有了对罗马人的统治权。帝国一直是人们长期梦想恢复的理想：公元 800 年圣诞，教皇在罗马为查理大帝举行了加冕典礼……

蛮族头领拥有成为他们个人产业的王国 (royaumes)，而没有国家 (Etat)，他们还没有国家这一概念。几个世纪间，欧洲将忍受这样一种观念的后果：儿子分割遗产。国王在其城市中选择一座驻跸城市，每年在此召集宫廷和家臣。他们习惯上更喜爱靠近猎物多的森林的木头宫殿。他们的大人物也无二致。

罗马和蛮族贵族便在农村相会了，从此以后农村里居住着掌权者。他们常常来往，互通婚姻。蛮

族模仿罗马人的风雅，罗马人接受了他们的嗜好，从此后几个世纪，打猎将成为贵族的重要消遣。罗马人尤其是在南方，往往给国王当顾问或行政官。这个地区将一直是成文法地区，而北方则将是习惯法地区。

这些城市小而穷困，还是有新的大人物：主教。自从4世纪皇帝皈依基督教，而基督教成为唯一得到公认的宗教以来，每个城市都有主教，多亏他，每个城市还存在。主教由人民选定和一致欢呼推选，常常出自大户人家，善于组织，正是他能给穷人供应生活必需品，迎击入侵者，甚至执干戈。他的重要任务是组织天主教会，将蛮族首领带到教会，给他和他的部众施洗，由此开始其文明化。他教育教士，教士必须读日课经。主教城市变为宗教中心，一些知识和艺术在此保留：金银器匠、绣花工、画师……的知识和艺术，他们为教会和宫廷工作。

农村尚未被最初几个世纪来到城市的传教士基督教化。就连农民(paganus)这个名称都带有异教徒(païen)的含义。主教们，例如圣马丁(他的墓在图尔，几个世纪将成为重要圣地)，在小村庄奔走布道，施洗。大领地自己建造小教堂，将来变为教区教堂。修道院遍布乡村。

最初的基督教修道士是隐修教士，呆在近东和

埃及的沙漠里，不久便门徒环绕，以备讨教。卡西安修道士^[5]把教育携往高卢南部，雷兰、马赛、阿尔……将受到教育。圣帕特里克^[6]从大不列颠赶来学习，成为爱尔兰的劝教者。在非洲，圣奥古斯丁主教将建立修会，其教规成为典范。圣伯努瓦在意大利拟订非常庄重的本笃会教规，几个世纪期间全部基督教国家都在仿效。

大人物们情愿给某个虔诚人士一片荒地修建修道院。不久人们逃亡到修士身旁，一个基督教徒村便诞生了。修士的扩大适逢中世纪最严峻的时代。

正是在这个时代的重重困难中，各民族恢复了对生活的情趣。从7世纪起，人口增长，10世纪至13世纪增幅扩大，人口增加二倍。蛮族入侵时期撂荒和变为林莽的土地，逐渐开垦种植。从10世纪起，人们排干沿海圩地。尤其是在12世纪至14世纪，出现了个人的或集体的新的小村落：集体的小村落以移民形式，由国王、领主、主教建立村庄（我们的维尔讷夫，在南方，我们的巴斯蒂德）。而城市则开始扩大。

这个时期产生了一大批发明创造，引发了一场自火的时代以来人们所见到的最深刻的革命，其重要性只有产生于蒸汽和电的工业革命可以相匹。这

就是人类征服牲畜、风和水的动力，在此以前，人类还没怎么利用它们。它们的制服推翻了曾为奴隶制而后为农奴制基础的迫切的经济必要性，使之从此以后消失。

从 8 世纪起，马镫即已为众所周知，它使骑士骑上马后能够安稳，并且改造了作战战术。将近 10 世纪末，人们改变了驭畜套车的方式：马、骡、牛。用来耕地拉车的牛从此以后有了头部牛轭。马由于有了抵在马肩上的坚硬轭圈，便能使出全部力量。当人们知道牲口前后直排地套车时，四匹马能拉一百人的重量，并且因为马车的前半部是活动的，所以转动自如。马和反刍类钉蹄铁此时也普及开来。铁在蛮族入侵时非常稀少，铁的制造得到改造，其功劳应归在西都会修士身上。从 12 世纪起，村庄也有了自己的马蹄铁匠，他们也给犁骨和犁铧包上铁皮，耕地中重大的技术进步由此而完成。

磨坊的到来可上溯至公元 1000 年以前。古代就会建造水磨坊，但为数极少，因为造价昂贵，况且古代有奴隶。此外，当时的谷物粘石磨。但是小麦在推广，领主和修道院，这些乡下人，带头建造磨坊，速度越来越快，数量越来越多，开始是水力的，而后在诺曼底，在北方，是风力磨坊。劳动负担大大减轻，各种各样行业肇始于此。由于发明了齿轮和齿

轮传动系统(木制的),人们就有了抽水、压榨、抛光磨坊,有了许多机器、钟表……

在这些大发明旁边,是较小的后果巨大的发明:独轮车、纺车,它比数年来的手工纺纱杆快好多,城市手摇钻钻头(*villebrequin*)和钻头(*mèche*)。农村知道了可供饮食和印染的新作物,并改善其产量。

近代的舵(*gouvernail moderne*)取代了使人疲乏不堪的舵桨(*gouvernail-rame*),使航海得到发展。从此以后,船只的长度和容量增加。新式帆缆索具使船只能够逆风航行。有了星盘和罗盘(1200年左右得知),人们大胆从事远航。港口改善(有闸室船闸、干坞),新港兴建:威尼斯、布鲁日。海洋运输的作用日益增大,世界探险正在规划……

早在1000年以前,被野蛮蹂躏、一片混乱、极度贫困的世界中,就出现过这种起飞,它显示出扎根于几个世纪中的农村人口的雄厚人力资源,显示出教会的巨大作用,教会带来信仰与希望,传播爱德,从而重新赋予生活以价值和意义。在此期间,通过修道院,教会有效地佑护了社会,不仅靠修道院内接待住客的客房与济贫院,而且靠研究、抄写为我们保存了古代思想的手稿。教会祈祷、沉思,造就出这种基督教人物的典范,在真正的文明中,整个社会都奉之为楷模。正是在修道上中,加洛林王朝在寻找改革

的助手：当时改革必不可少，加洛林王朝打算马上推行。修道士们给国王提供了导师、史官，在十字军时期，甚至提供了王国摄政。

教士们坚持不懈地反复对国王说，他们的义务是在正义中建立和平统治，是要帮助国王恢复政治权力，获得长治久安。那时人从劳动中能获取超出必需的所得，社会富裕起来，从富庶产生的世俗文明更新繁荣昌盛。

加洛林和平开始了一场复兴，很快被诺曼人的入侵所打断。但是复兴运动再度兴起，12世纪在各个领域，都出现了持久的第二次复兴，它恢复了罗马法，创造出英雄史诗，发现了尖形穹窿，并且用13世纪被戏称为哥特式的“法兰西”风格使建筑学发生了革命，它还精心制造出彩绘大玻璃窗。

13世纪，中世纪文明鲜花盛开，正是在这个时刻，后来死于十字军的圣路易（“殉道者”儒安维尔如此说）能够依法统治法兰西王国，立图在基督教徒中确立和平，正是在这个时刻，人们才能建造巴黎圣母院、亚眠、兰斯和夏尔特尔、坎特伯雷、托莱多、乌普萨拉、班贝格大教堂，正是在这个时刻，阿西西的圣弗朗索瓦^[7]赞美贫困圣母大教堂，圣托马斯·阿奎纳在巴黎将亚里士多德哲学融入基督教思想，圣伊芙证明尽管有文书，若无精神，也不会有正义。这些虔